

证券代码：688517

证券简称：金冠电气

公告编号：2023-082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冠电气”或“公司”）于2023年12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2023年9月4日起施行）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经公司董事会选举，同意对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贾娜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调整前后委员会成员情况如下：

调整前：

吴希慧（主任委员）、贾娜、崔希有

调整后：

吴希慧（主任委员）、崔希有、王海霞

调整后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9日